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无锡市分公司参加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政府厚桥街道办事处的江抗嵩山指挥部纪念馆多媒体项目（第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激光智能投影机，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索诺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4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1101.7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有源音箱，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恩平市西特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1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投影膜，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中科赛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11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互动一体机，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伯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33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8348.79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5. 运动平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全控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投影弧幕，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万图光学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7. 中控服务系统/强电控制器，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北视新悦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8. 高清数字球机，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创华智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5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9. 高清数字枪机，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创华智能科技（无锡）有限

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5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0. 16 路数字监控主机,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创华智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5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1. 监控存储硬盘,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创华智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5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2. 16 口千兆交换机,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创华智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5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3. 智能门禁一体机/专用电源,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创华智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5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4. 磁力锁,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创华智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5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此声明函必须提供,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 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